

# 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宣贯教材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

2017年12月

# 目 录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修编概况	1
-----------------------	---

## 建设工程 ( 共用册 )

第一章 土石方工程	7
第二章 桩与地基基础工程	13
第三章 拆除、铲除工程	19

## 建筑工程

第一章 砌筑工程	23
第二章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24
第三章 屋面及防水工程	32
第四章 绿色建筑工程	36
第五章 厂库房大门、特种门	40
第六章 钢木结构	42
第七章 脚手架、垂直运输及超高降效工程	46
第八章 构筑物工程	50
第九章 耐酸防腐工程	54

## 装饰装修工程

第一章 楼地面工程	61
第二章 墙柱面工程	68
第三章 天棚工程	74
第四章 幕墙工程	77
第五章 门窗工程	80
第六章 油漆工程	82
第七章 其他工程	85

## 安装工程

第一册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	93
--------------	----

## 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修编概况

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从2014年3月起组织了部分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企业、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专业人员共80多人,对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05、2009)进行修编。这次编制工作是我省第二次同时对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仿古、机械台班、费用定额进行全面修编。本次修编采用分工协作、职责明确、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法,经过全体编制人员三年多时间的努力,新修编的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将于2018年1月1日起实施。

### 一、修编的必要性

1. 为适应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需要修编现行计价依据。

《建筑法》关于实行工伤保险,鼓励企业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的修订;“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计量规范”(2013版)的发布实施;《建筑工程施工发承包计价管理办法》的修订;《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中明确,自2016年5月1日起,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 为适应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四新”)的日益发展,需更新完善我省计价依据内容。

近年来建筑科技的日新月异和建筑市场价格的起伏波动因素,部分定额子目出现缺项或滞后的情况,部分定额水平还与市场实际出现较大差距,施工机械化程度的提高,加快了机械拆旧,需要调整机械台班价格;工程质量要求的提高,需要增加部分定额子目的工料机消耗量;工程施工管理的加强,需要调整定额管理费的内容和范围等等;这些现象反映现行计价依据已存在了一定的滞后性和局限性,需要修编完善。

3. 构建我省科学合理的工程计价依据体系的需要,为服务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工程建设市场提供保障。

### 二、修编原则

**依法合规原则。**计价依据全面贯彻国家标准、规范、规程等。定额消耗量数据的测定,符合现行的产品标准、设计规范、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操作规程、质量验评和安全操作规程的要求。

**科学合理、简明适用原则。**计价依据结构科学合理,项目设置符合工程实际,满足计价需要,造价水平贴近市场。文字通俗易懂,计算方法简便,易为造价专业人员掌握使用。

第二册 热力设备安装工程	106
第三册 静置设备与工艺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工程	113
第四册 电气设备工程	126
第五册 建筑智能化工程	140
第六册 自动化控制仪表安装工程	144
第七册 通风空调工程	157
第八册 工业管道工程	162
第九册 消防工程	171
第十册 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	177
第十一册 刷油、防腐蚀、绝热工程	186

### 市政工程

第一部分 通用项目	201
第二部分 道路工程	206
第三部分 桥涵工程	211
第四部分 隧道工程	218
第五部分 管网工程	222
第六部分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229

### 园林绿化工程

第一部分 绿化工程	233
第二部分 园林景观工程	248

### 仿古建筑工程

第一部分 营造法源工程	253
第二部分 徽派做法	258

### 三、修编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 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
3. 建设工程劳动定额(2008)
4. 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2015)
5. 《建设工程人工材料设备机械数据标准》(GB/T 50581-2013)
6. 《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5)
7. 《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DBJ3/T-206-2005)
8. 《安徽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9. 《安徽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计价定额综合单价》(2009)
10. 《安徽省安装工程(常用册)计价定额综合单价》(2009)
11. 现行建设工程有关标准图集、施工验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质量评定标准和专业相关资料
12. 外省定额和相关专业定额
13. 其他有关资料

### 四、修编工作过程

#### 第一阶段：研究确定修编工作实施方案

成立编委会、编制办公室，在总结我省现行计价依据经验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存在的不足并进行充分调研，结合我省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对本次计价依据修编工作的目的、原则、依据、内容、表现形式以及修编工作的组织、进度安排等做了认真详细的研究，提出《修编工作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成立专业编制组，初步确定各专业编制组的分工，布置落实编制组工作任务。

#### 第二阶段：计价依据修编形成初稿

各编制组根据实施方案开展编制工作，先后完成计价定额项目设置、消耗量测定、清单计价办法编写、费用定额编制、机械台班单价编制等工作。编制期间，编制组的同志们在充分调研我省工程实际情况基础上，结合国家消耗量定额和其他兄弟省市定额，以求务实的工作态度，先后召开 40 多次专业会议，反复研究论证，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对现行计价依据进行全面修编，2016 年 5 月，建筑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编制组根据国家税收政策适时调整计价依据相关内容，完成初稿编制。

#### 第三阶段：征求意见与修改

计价依据初稿编制完成后，首先各专业编制组之间进行互审，避免项目重复设置、漏项，注重各专业之间定额水平的平衡，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整和修改后，形成“征求

意见稿”，在全省范围内征求意见。经过近六个月的意见征求，全省共收到反馈意见 1600 余条。编制组就反馈意见进行了逐条梳理和讨论，提出了是否采纳修改的意见，并根据修改意见进行修改，修改完成后形成“送审稿”。

#### 第四阶段：专家审查

省站组织召开专家审会，邀请了建设、施工、设计、造价咨询企业及造价管理、招标投标管理部门近 30 名专家对修编的计价依据进行全面技术审查。专家根据任务分工，对送审稿的整体结构、章节设置、项目设置、工作内容、说明规则、定额水平等进行全面、深入的审查。经过两个多月的技术审查，专家组一致认为送审稿内容完整，项目设置合理，水平基本反映市场实际，能满足发承包阶段的工程计价需求，一致同意送审稿审查通过，同时也为进一步完善送审稿提出了宝贵的意见。

#### 第五阶段：修改报批

专家审查会后，各编制组根据审查意见，抓紧时间进行修改完善，于 8 月中旬完成了上报省厅的“报批稿”。

### 五、修编的主要内容

1. 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主要根据国家 2013 计价、计量规范，统一了我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方法，将国家规范与我省修编的“建设工程计价定额”有机结合，统一清单与定额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规范工程量清单计价形为。计价办法中编写了工程成本评审相关内容，为评标委员会界定投标报价是否低于成本提供参考。

#### 2. 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1) 调整人工费的组成。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和改善工程造价监管的意见(建标【2017】209 号)的精神，调整了定额人工费的组成，扩大人工单价计算口径，将单价构成调整为工资、津贴、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以及特殊情况下工资性费。一是使得定额人工费与市场实际用工情况更加贴近；二是提高人工单价后相应降低定额人工消耗量，改变长期以来“以量补价”的现象，达到理顺量价关系的目的；三是更有利于今后人工单价实现动态发布与调整。

(2) 取消工程类别，调整部分费用占造价的比重。结合工程质量、安全、扬尘防治的要求，提高了安全文明施工费的比重，并列为不可竞争性用，降低了利润的比重等等，贴合工程实际，提升了定额对市场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3) 按照国家“营改增”的相关要求，对适用一般计税方法或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的建设工程造价计算，分别规定了相应的计算方法。

3. 建设工程计价定额：调整计价定额专业结构，平衡各专业的定额水平，满足工程计价需要。

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增设《共用册》，将原来分散在不同专业中的相同定额项目汇总合并在一起，统一测定消耗量，解决现行定额中不同专业相同项目水平不统一的问题。
- (2) 结合“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建设的需要，补充完善了近年来出现的“四新”技术定额项目，删除了工艺、材料、技术等淘汰落后的定额项目。
- (3) 计价定额结合现行设计规范、施工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和安全操作规程下实际施工发生的社会平均水平来调整取定工、料、机消耗量。主要体现在对原来定额内不发生的材料机械进行删除，对实际发生而定额含量没有体现的材料机械进行补充替换，对定额含量与实际消耗存在的偏差进行调整，使得定额含量更接近实际需要。
- (4)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将市政定额中路灯工程并入安装工程中的电气安装册，解决水平不统一，及缺漏项的问题。
- (5) 按材料性质和管径区分管网工程在市政定额和安装定额的列项，解决项目设置重复和消耗量水平不一致的问题。
- (6) 将仿古建筑工程与园林绿化工程分为成两个专业分别编制，并结合我省皖南地区建筑特点增设“徽派建筑”章节，体现地方特色。

4. 计价依据修编过程中注重完善定额工料机数据，为建立全省统一的工料机数据标准库打下良好的基础。

## 建设工程（共用册）

## 第一章 土石方工程

###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五节，第一节人工土方，19 个子目；第二节机械土方，24 个子目；第三节挖工作坑、交汇坑土方，3 个子目；第四节石方工程，28 个子目；第五节施工排水、降水，8 个子目；共 82 个子目。

### 二、适用范围

本章定额适用于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仿古建筑等各类工程的土石方工程（除有关专业册说明了不适用本章定额外）。

### 三、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安徽省建筑、装饰装修计价定额综合单价》（2009）
- 3、《安徽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 4、《安徽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 5、土石方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0-2002）
- 6、建筑地基与基础施工及验收规范
- 7、江苏、浙江等省的现行定额
- 8、有关施工现场的实际调查资料

### 四、项目设置的主要变化

1、本次定额编制改变了以往定额的传统设置，将本章作为公用册独立出来，可供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仿古建筑等各类工程使用。

2、本章挖土方（沟槽、基坑）均按挖三类干土编列，所有挖湿土以及一、二类土、四类土按本章说明规定计算。

3、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取消原定额中人工运土（淤泥、流砂、石方）子目。

4、挖掘机挖土子目结合市场因素按挖深 5m 以内、8m 以内和 8m 以上编列。

5、本次定额结合市场因素新增了人工清底子目。

6、本次定额编制的定额步距与以往不同。本章人工挖土方列 1.5m 以内和每增加 1m 子目；人工挖沟槽（基坑）均列 2m 以内和每增加 1m 子目；人力车运土方（淤泥、流砂）均列运距 50m 以内和 200m 以内每增加 50m 子目。

7、本次定额人工凿石子目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将各类岩石综合取定，不分岩石种类，仅区分平基或槽、坑，设置两个子目。

五、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1、本章定额说明明确了本章定额适用于各类工程的土石方工程（除有关专业册说明了不适用本章定额外）。

2、虽然本章定额同时编列了人工土石方子目和机械土石方子目，但同时也明确“凡施工现场能采用机械施工的土石方工程均不得套用人工土石方子目”。

3、土壤、岩石类别的划分

05定额将土石划分为I~XVI类，本次定额按13新规范的规定重新定义了土壤、岩石类别，将土石划分为：一二类土、三类土、四类土、极软岩、软岩、较软岩、较硬岩、坚硬岩共8类。详见下表：

土壤分类表

土壤分类	土壤名称	开挖方法
一、二类土	粉土、砂土（粉砂、细砂、中砂、粗砂、砾砂）、粉质粘土、弱中盐渍土、软土（淤泥质土、泥炭、泥炭质土）、软塑红粘土、冲填土	用锹、少许用镐、条锄开挖。机械能全部铲挖满载者
三类土	粘土、碎石土（圆砾、角砾）混合土、可塑红粘土、硬塑红粘土、强盐渍土、素填土、压实填土	主要用镐、条锄，少许用锹开挖。机械需部分刨松方能铲挖满载者或可直接铲挖但不能满载者
四类土	碎石土（卵石、碎石、漂石、块石）、坚硬红粘土、超盐渍土、杂填土	全部用镐、条锄挖掘，少许用撬棍挖掘。机械须普遍刨松方能铲挖满载者

岩石分类表

岩石分类	代表性岩石	开挖方法
极软岩	1、全风化的各种岩石； 2、各种半成岩	部分用手凿工具、部分用爆破法开挖
软质岩	软岩 1、强风化的坚硬岩或较硬岩； 2、中等风化—强风化的较软岩； 3、未风化—微风化的页岩、泥岩、泥质砂岩等	用风镐和爆破法开挖
	较软岩 1、中等风化—强风化的坚硬岩或较硬岩； 2、未风化—微风化的凝灰岩、干枚岩、泥灰岩、砂质泥岩等	用爆破法开挖
硬质岩	较硬岩 1、微风化的坚硬岩； 2、未风化—微风化的大理岩、板岩、石灰岩、白云岩、钙质砂岩等	用爆破法开挖
	坚硬岩 未风化—微风化的花岗岩、闪长岩、辉绿岩、玄武岩、安山岩、片麻岩、石英岩、石英砂岩、硅质砾岩、硅质石灰岩等	用爆破法开挖

4、干土、湿土、淤泥的划分：

本定额明确了干土、湿土及淤泥的划分标准。

(1) 干、湿土的划分，应以地质勘察资料为准，如无资料时，以地下常水位为界，常水位以上为干土，以下为湿土。

(2) 淤泥是指流体含水率高于液限的动态土。

同一种粘性土随其含水量的不同而分别处于固态、半固态、可塑状态及流动状态。土由可塑状态到流动状态的界限含水量称为液限。土的液限可通过试验得到。

5、沟槽、基坑、一般土石方的划分

05定额中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对沟槽、基坑及一般土石方的划分标准并不统一，本次定额说明统一了沟槽、基坑、一般土石方的划分标准。

凡图示沟槽底宽在7m以内，且沟槽长大于槽底宽3倍以上的为沟槽；凡图示坑底长小于等于坑底宽3倍且基坑底面积在150m<sup>2</sup>以内的为基坑；凡图示沟槽底宽在7m以上，基坑底面积在150m<sup>2</sup>以上，又非平整场地的为一般土石方。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1、土石方的开挖、运输均按开挖前的天然密实体积计算。本次定额在工程量计算规则中列明了土石方的折算系数，详见下表。

土方体积折算系数表

名称	虚方体积	松填体积	天然密实体积	夯实后体积
土方	1.00	0.83	0.77	0.67
	1.20	1.00	0.92	0.80
	1.30	1.08	1.00	0.87
	1.50	1.25	1.15	1.00
石方	1.00	0.85	0.65	—
	1.18	1.00	0.76	—
	1.54	1.31	1.00	—
块石	1.75	1.43	1.00	(码方) 1.67
砂夹石	1.07	0.94	1.00	

2、基础施工的工作面宽度

(1) 工作面宽度的规定

基础施工的工作面宽度，按经过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规定计算，施工组织设计无规定时，按下列规定计算：

①当组成基础的材料不同或施工方式不同时，基础施工的工作面宽度按下表计算：

基础施工单面工作面宽度计算表

基础材料	每面各增加工作面宽度 (mm)
砖基础	200
毛石、方整石基础	250
混凝土基础 (支模板)	400
混凝土基础垫层 (支模板)	150
基础垂直面做砂浆防潮层	400 (自防潮层面)
基础垂直面做防水层或防腐层	1000 (自防水层或防腐层面)
支挡土板	100 (另加)

②管道施工的工作面宽度，按下表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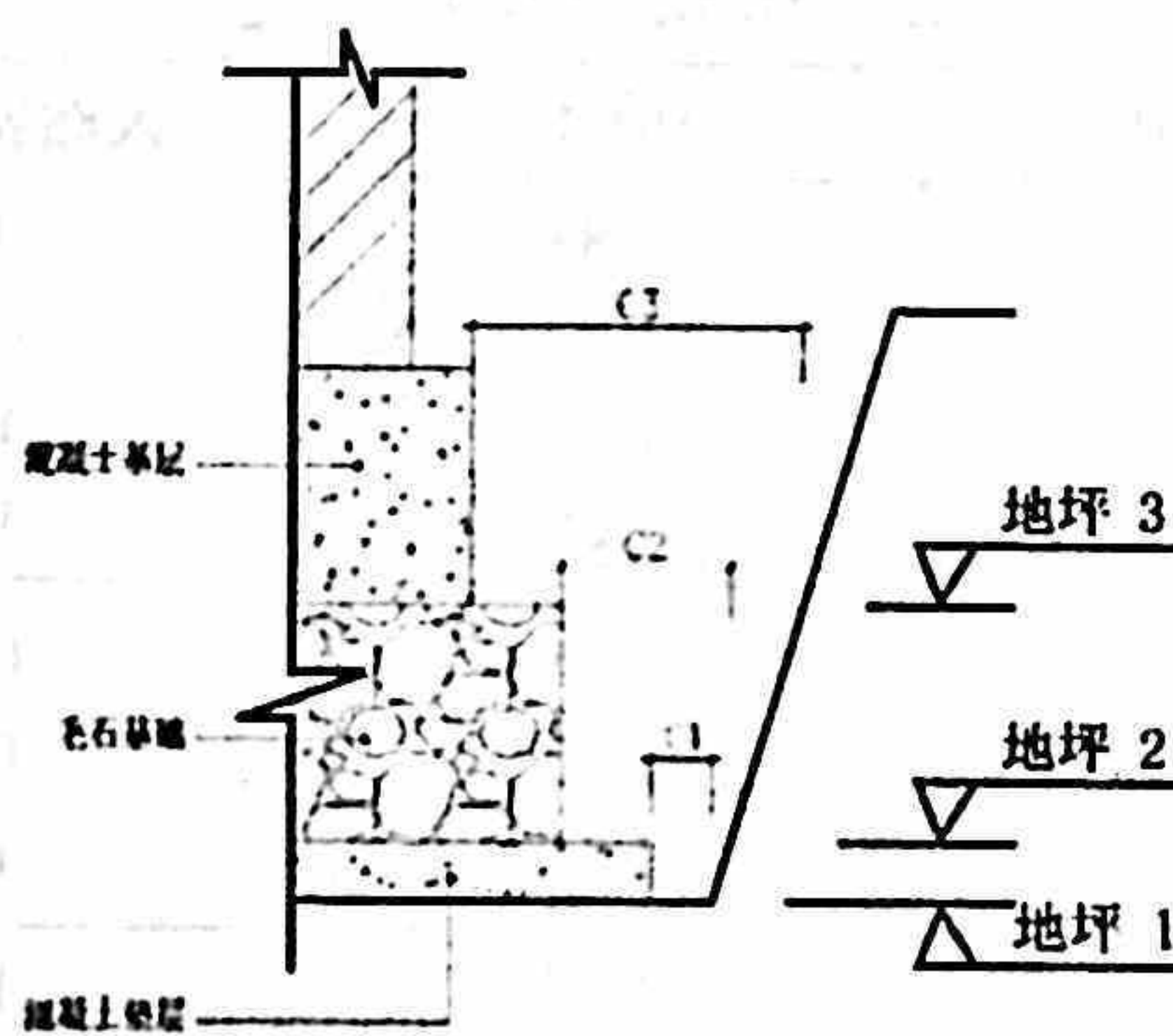
管道施工单面工作面宽度计算表

管道材质	管道基础外沿宽度（无基础时管道外径）（mm）			
	≤ 500	≤ 1000	≤ 2500	> 2500
混凝土管、水泥管	400	500	600	700
其他管道	300	400	500	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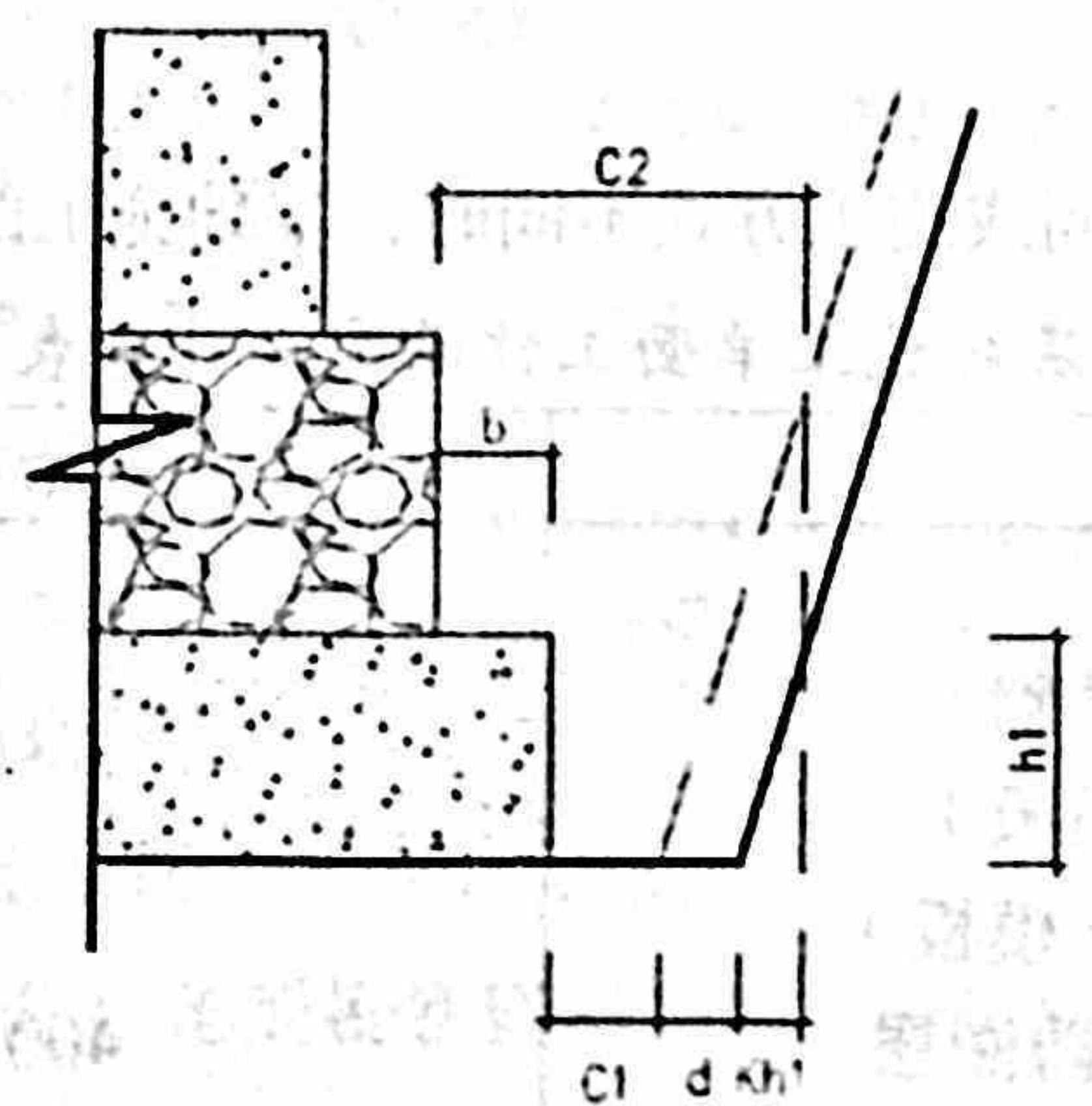
(2) 工作面宽度的含义

①构成基础的各个台阶（各种材料）均应按下列相应规定，满足其各自工作面宽度的要求。

各个台阶的单面工作面宽度，均指在台阶底坪高程上、台阶外边线至土方边坡之间的水平宽度。如下图 C1、C2、C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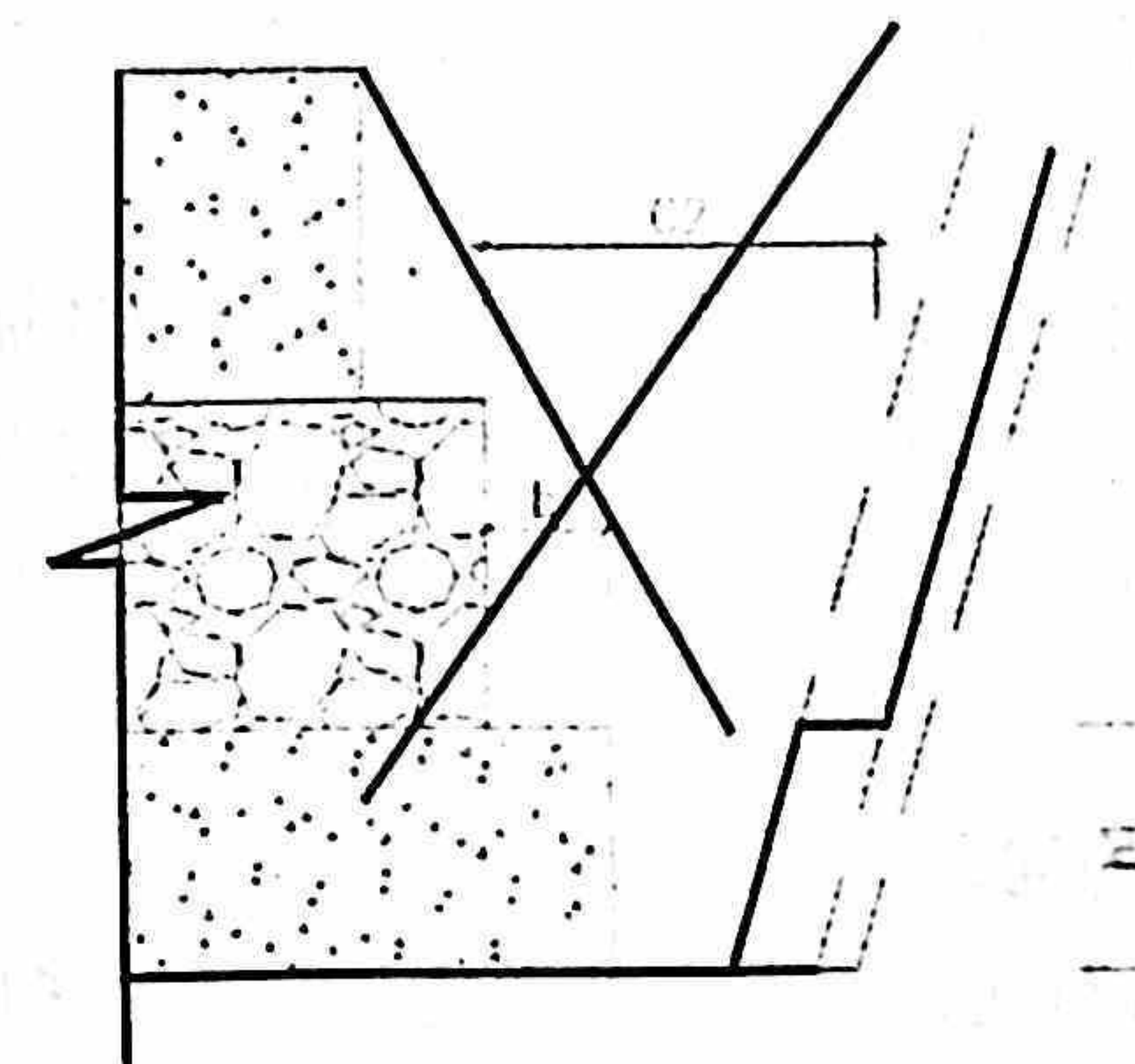
②基础的工作面宽度，是指基础的各个台阶（各种材料）要求的工作面宽度的“最大者”，在考查基础上一个台阶的工作宽度时，要考虑到由于下一个台阶的厚度所带来的土方放坡宽度（kh1），如下图



$$d = C2 - b - C1 - Kh1$$

注：C1、C2为各自材料的工作面宽度，K为土方放坡系数

③土方的每一面边坡（含直坡）均应为连续坡（边坡上不出现错台），如下图



### 3、基础土方的放坡

(1) 土方的放坡坡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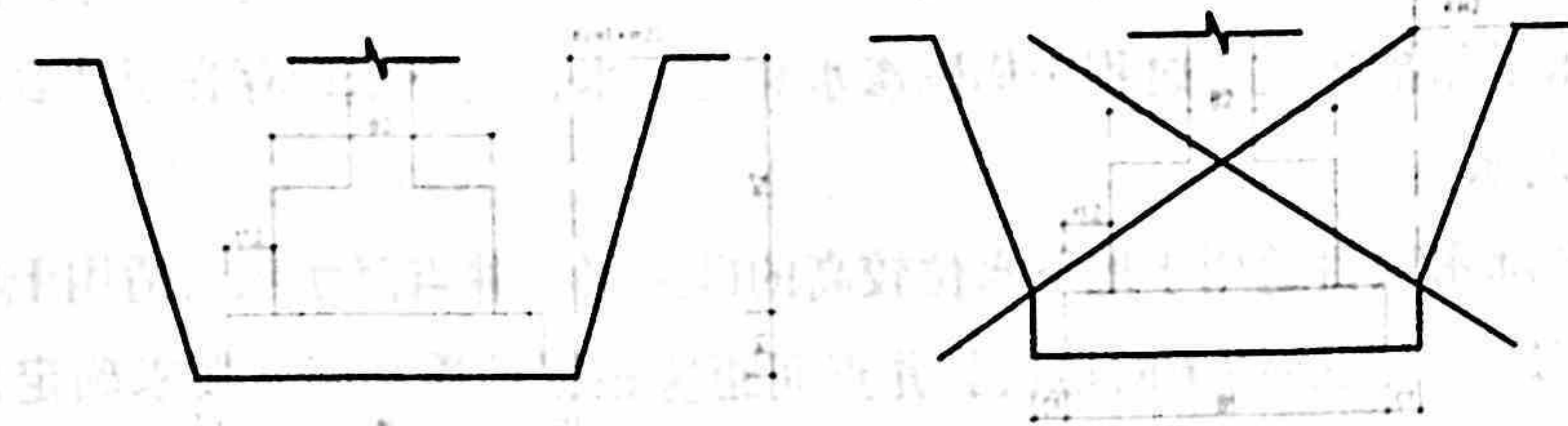
土方放坡的起点深度和放坡坡度，按施工组织设计计算，施工组织设计无规定时按下表计算：

土方放坡起点深度和放坡坡度表

土壤类别	起点深度 (>m)	放坡坡度			
		人工挖土	机械挖土		
			基坑内作业	基坑上作业	沟槽上作业
一二类土	1.20	1 : 0.50	1 : 0.33	1 : 0.75	1 : 0.50
三类土	1.50	1 : 0.33	1 : 0.25	1 : 0.67	1 : 0.33
四类土	2.00	1 : 0.25	1 : 0.10	1 : 0.33	1 : 0.25

(2) 土方放坡的坡脚位置

基础土方放坡，自基础（含垫层）底标高算起，如下图



(3) 土方放坡的起点深度

混合土质的基础土方，其放坡的起点深度和放坡坡度，按不同土类厚度加权平均计算。

4、本次定额针对规范要求的机械挖土中需预留 30cm 左右土方由人工挖除的情况，

增列了人工清底子目, 计算机械挖土工程量时先按全部挖土工程量(包含人工清底部分)计算, 套用机械挖土子目, 再计算人工清底工程量, 套用人工清底子目。

### 5、平整场地

05 定额规定平整场地工作量按建筑物外墙外边线每边各加 2m, 以“m<sup>2</sup>”计算。

本次定额为与新规范保持一致, 综合测定后规定: 平整场地, 按设计图示尺寸, 以建筑物首层建筑面积计算。建筑物地下室结构外边线突出首层结构外边线时, 其突出部分的建筑面积合并计算。

### 七、定额使用中应注意的问题

1、本定额根据工程量计价规范, 结合本省情况在原消耗量定额基础上进行了调整, 所以在使用本定额时要仔细阅读本章说明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2、计算土石方工程量前, 应确定下列各项资料:

(1) 土壤、岩石类别的确定。土壤、岩石类别的划分, 依工程地质勘察资料与“土壤、岩石分类表”对照后确定;

(2) 地下水位标高及排(降)水方法;

(3) 土方、沟槽、基坑挖(填)起止标高, 施工方法及运距或岩石开凿, 爆破方法, 石渣清运方法及运距。

(4) 其他有关资料;

3、定额工程量计算规则第 14 条管道沟槽回填中指出“按挖土方体积减去管道基础和管道折合回填体积表计算”, 在管道折合回填体积中, 管径在 500mm 以内的无折合体积。这里仅指在回填的是土的状态下, 如果回填的是除土以外的任何材料, 则所有管径的管道所占体积均需扣除;

4、挖沟槽(管道地沟)、基坑深度, 按图示沟、槽、坑底面至室外地坪深度计算;

5、凡套用填土夯实子目的均不得重复套用就地回填(松填)子目, 填土夯实质目里含 5m 以内的取土等工作内容, 5m 以上的取土工程量另计;

6、机械土石方项目的机械选型和规格是综合确定的, 实际使用中不允许换算;

7、明排水是指抽排施工过程中周围渗水和地下水, 地下水即存在于地表之下、岩石或土层孔隙下的水。

8、降水井降水项目适用于地下水位较高的砂夹层。井点降水项目适用于粉砂土、砂质粉土或淤泥质夹薄层砂性土的地层。井点间距应根据地质和降水要求确定, 一般轻型井点的管间距为 1.2m。

## 第二章 桩与地基基础工程

###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三节。第一节地基处理有加固地基、强夯地基、复合地基、基础垫层四小节 83 个子目。第二节 基坑与边坡支护工程有地下连续墙、围护桩、边坡支护三小节 57 子目, 第三节打桩工程有打桩机打压(送)预制钢筋砼方桩、打桩机打压(送)预制钢筋砼离心管(方)桩、打桩机打(送)钢管桩、预制桩、离心桩、钢管桩接桩、沉管式灌注砼桩、钻(挖)孔灌注砼桩、湖(河)堤打桩七小节、236 个子目。本章共计 376 个子目。

### 二、适用范围

本定额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及市政工程中的桩与地基基础工程。

### 三、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
- 3.《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安徽省估价表》(1998 年版);
- 4.《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安徽省综合估价表》(2000 年版);
- 5.《安徽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年版);
- 6.《安徽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年版);
- 7.有关设计、施工、验收规程、规范;
- 8.有关标准图集及典型工程案例;

### 四、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1、土壤鉴别与岩石划分的不同: 工程定额说明二用土壤力学性能指标鉴别土壤级别; 说明三按岩石分化程度对岩石进行了划分。市政定额 D.3 第一章桩基说明二把土壤划分为甲、乙、丙三级。本定额土壤级别已综合考虑, 在执行中不予调整。计算入岩增加费, 其岩石区分按第一章中岩石表类表执行。

2、小型工程的工程量的变化: 本定额对工程量作了小调整、增加了四种桩。

3、灌注桩充盈系数、材料损耗表的变化:

(1) 材料损耗率由 2% 调整为 1%;

(2) 由于本定额灌注桩充盈系数包含了泛浆层、故系数调增了 5 个百分点

### 五、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由于定额适用范围和编制思路变化, 工程量计算规则有较大的变化。现对比说明如下:

共用册规则	05 定额规则
一、地基处理	
1. 掺石灰、掺土、石, 改换炉渣、抛石挤淤加固地基: 按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同原市政定额
2. 袋装砂井、塑料排水板插板处理弹软土基; 按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同原市政定额
3. 土工布处理加固地基: 按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同原市政定额
4. 地基强夯: 按图示强夯面积、夯击能量及遍数以面积计算。	原市政定额以强夯波击面积计算。同原工程定额
二、复合地基	市政: 除砂石桩、粉喷桩无计算规则
1. 沉管灌注砂石桩: 按设计桩长(不包括桩尖),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桩长加 50cm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面积以“m3”计算
2. 深层搅拌桩: 按设计桩长, 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体积计算。空搅按地面至桩顶、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桩长加 50cm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面积以“m3”计算。空搅是以地面至桩顶减 50cm 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m3”计算。
3. 灰土挤密桩: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桩长乘钢管下端最大外径以“m3”计算。
4. 振冲, 钻孔压浆碎石桩: 按设计桩长、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桩长加 25cm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面积以“m3”计算。
5. 压密注浆:	
(1). 压密注浆钻孔按设计深度以长度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2). 压密注浆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按扩散直径计算体量的
6. 高压旋喷水泥桩:	
(1) 高压旋喷水泥桩钻孔按设计深度以长度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2). 高压旋喷水泥桩喷浆按设计长度、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7. 水泥粉煤灰碎石(CFG)桩: 按设计桩长、乘以桩的桩截面面积以体积计算。	原定额无(CFG)桩定额
三、基坑围护工程	
1. 地下连续墙:	

(1). 导墙土方按土方工程定额执行, 导墙砼浇注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导墙土方是长 * 宽 * 深以“m3”计算。
	原规则墙槽开挖原规则是设计深加 50cm 乘以标截面面积以“m3”计算
(2). 地下连续墙砼浇注按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泥浆量以地下连续墙开挖体积以体积计算。	原规则是设计深加 50cm 乘以标截面面积以“m3”计算。(市政同)
(3). 连续墙接头管、清底置换按分段施工的槽壁单元以“段”计算。	同原定额
(4). 地下连续墙钢筋制作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安装区分不同深度以以质量计算	原定额在砼章、钢筋节, 规则同原定额
2. 围护桩:	
(1). 劲性围护桩: 按设计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型钢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原定额无劲性围护桩定额
(2). 钻孔咬合灌注混凝土桩: 按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同原轨交定额(导墙执行地下连续墙规定)
(3). 打钢板桩: 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同 20 工程定额(拉森钢钢板桩)
(4). 打型钢桩: 按设计长度以数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5). 钢板桩切割: 按切割断面以数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6). 钢板桩焊接: 按焊接断面以数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四、基坑支护工程	
1. 锚杆(土钉)制作安装: 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2. 锚杆(土钉)钻孔注浆: 按图示尺寸以长度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3. 坡面喷射砼护坡: 按图示尺寸以面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4. 锚头制安、张拉、锁定按设计图示数量计算。	原定额在砼章、钢筋节, 规则同原定额
5. 钢筋网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原定额在砼章、钢筋节, 规则同原定额
6. 钢支撑按图示尺寸、以质量计算。	原定额在砼章、钢筋节, 规则同原定额(围令)
五、基础垫层: 按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六、桩尖制作	
1. 预制钢筋砼桩尖制作与埋设按实际使用桩尖数量计算。	同 2000 工程定额
2. 钢桩尖制作安装: 按设计图示尺寸, 以质量计算。	新编定额
七、打、压(送)预制钢筋砼桩	
1. 打、压预制钢筋砼桩、按设计图示截面积乘以桩长(包括桩尖)、以体积计算; 离心桩的空心体积应扣除、离心桩的空心体积应扣除、部分设计要求灌注砼或其他填充材料的, 另行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2. 送预制钢筋砼桩按设计图示截面积乘以送桩长度、以体积计算; (空心体积应扣除)	送桩长度(桩顶至地面另加 50cm)
八、打(送)钢管桩	D.3 第一章、四、钢管桩; 轨交第二章第一节打桩工程
1. 打钢管桩按设计图示尺寸, 以质量计算。	D.3 钢管桩按成品桩考虑, 以 t 计算。轨交: 按设计长度、管径、壁厚以 t 计算。
2. 送钢管桩按送桩设计图示尺寸, 以质量计算。	轨交: 按打桩定额人工、机械乘 1.9 系数。长度另加 50cm。
3. 钢管桩切割按实际切割数量计算, 精割盖帽以“只”计算。	同轨交定额
4. 钢管桩管内取土、填心按实际取土(填心)体积计算。	新增规则
九、预制方桩、离心桩、钢管桩接桩按接头数量以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十、沉管式灌注混凝土桩	
1. 单打沉管灌注混凝土桩按设计图示桩长,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积, 以体积计算。	按设计桩长加 50cm,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积以“m <sup>3</sup> ”计算。
2. 复打沉管灌注混凝土桩: 按单打体积乘以复打次数, 以体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3. 夯扩灌注混凝土桩: 按设计桩长,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积, 再加投料长度乘以标准管的内径截面积, 以体积计算。	按设计桩长加 50cm, 乘以标准管的外径截面积, 再加投料长度乘以标准管的内径截面积, 以“m <sup>3</sup> ”计算。
十一、钻(挖)孔灌注混凝土桩	
1. 埋设钢护筒: 按埋设深度计算。	原市政、轨交定额有子目无规则

2. 钻孔灌注混凝土桩钻孔按设计图示尺寸从自然地面至桩底, 以体积计算。	原市政、轨交: 按设计入土深度计算。定额中的孔深指护筒顶至桩底的深度。成孔定额中同一孔内的不同土质, 不论其所在的深度如何、均执行总孔深定额。
3. 钻孔灌注混凝土桩入岩增加费按入岩深度、乘以桩设计截面积, 以体积计算。	工程: 土孔与岩孔分别计算、
4. 挖孔灌注混凝土桩挖孔按图示尺寸从自然地面至桩底、以体积计算。	工程: 土孔与岩孔分别计算、市政、轨交: 按护壁外缘包围面积乘以深度计算。
5. 挖孔灌注混凝土桩入岩增加费: 按入岩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工程: 土孔与岩孔分别计算、
6. 挖孔灌注混凝土桩护壁: 按图示尺寸从自然地面至扩大头处(或桩底)、以体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原市政、轨交定额有子目无规则
7. 钻孔灌注混凝土桩桩身: 按设计桩长乘以桩设计截面积, 以体积计算。	工程: 桩长加 50cm 乘以桩设计截面积, 原市政、轨交: 桩长加 10cm 乘以桩设计截面积
8. 挖孔灌注混凝土桩桩身: 按图示尺寸、以体积计算。	工程: 按图示尺寸从桩顶至桩底加 50cm, 以“m <sup>3</sup> ”计算。
9. 钻(挖)孔灌注混凝土桩后压浆:	新增规则
(1). 注浆管、声测管埋设: 按设计桩长加 20cm, 以长度计算。	
(2). 桩后压浆按实际注入水泥用量, 以质量计算。	
10. 钻孔灌注混凝土桩泥浆运输按钻孔体积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11. 钻(挖)孔灌注桩钢筋笼制安及护壁钢筋:	
(1). 钢筋笼制作及护壁钢筋制作安装按图示尺寸, 以质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2). 钢筋笼安装: 区分不同桩长, 按数量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十二、支架和船上打桩	D.3 桥涵护岸工程. 第一章桩基
1. 打圆木桩: 按图示尺寸, 以体积计算。	20 市政: 按设计桩长和园木小头直径、计算园木体积。
2. 打木板桩: 按图示尺寸, 以体积计算。	有子目无规则
3. 打、压预制钢筋砼桩按预制钢筋砼桩、按设计桩长(包括桩尖、不扣虚体积)乘以桩的截面积, 以体积计算; 管桩的空心体积应扣除、管桩的空心部分设计要求灌注砼或其他填充材料的, 另行计算。	同原工程定额

### 六、定额使用时应注意的主要问题

- 1、本定额系共用册、使用中碰到专用册有相同定额子目时，由业主方在发包前明确使用原则：凡业主没有明确的、一律以专用册为准。
- 2、本章定额子目内均不含场平，清障费用、发生时、另行计算。
- 3、本定额不包括桩的静荷载试桩、小应变、大应变检测等由专门检测单位检测的费用、发生时、另行计算。
- 4、本定额沉管桩均按无桩尖施工法编列子目，实际施工使用桩尖、可按定额计算桩尖费用、但打桩（桩尖）费用不得算。
- 5、地下连续墙和钻孔桩护壁泥浆，是按粘土造浆编制的，若设计需重晶石泥浆时，可进行调整。
- 6、支架上打桩定额未考虑支架搭设费用，其费用另行计算。
- 7、船上打桩定额按两艘船拼搭、捆绑考虑。
- 8、打桩定额均未考虑场内二次（汽车）运输，发生时、另行计算。

## 第三章 拆除、铲除工程

### 一、定额内容

本章共两节，第一节拆除、铲除工程，70 个子目、第二节其他工程，5 个子目，共 75 个子目。

### 二、适用范围

本章定额项目适用于各类工程拆除、铲除工程。

### 三、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安徽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 3、《安徽省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 4、《安徽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计价定额综合单价》（2009）
- 5、《安徽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05）
- 6、《安徽省抗震加固工程计价定额》（2012）
- 7、《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安徽省估价表》（2000）
- 8、《安徽省建设工程补充定额估价表（建筑·装饰·安装·市政）》（2003）
- 9、《全国统一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安徽省综合价格（土建分册）》（1999）
- 10、《浙江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0）
- 11、《四川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09）

### 四、项目设置的主要变化

本次定额编制改变了以往定额的传统设置，将本章作为公用册独立出来，可供建筑、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仿古建筑等各类工程使用。

### 五、定额说明的主要变化

1、虽然本章定额同时编有人工拆除子目和机械拆除子目，但说明中同时也明确“具备机械拆除条件的不能套用人工拆除子目”。

2、本章定额说明中明确拆除工程未考虑旧料的回收利用。

### 六、工程量计算规则的主要变化

1、本章计算规则中明确“抹灰及镶贴块料面层与砌体或混凝土同时拆除时，并入其体积内”。

2、本章计算规则中明确“预制混凝土桩凿桩头按设计图示桩截面乘以凿桩头长度，以体积计算。”

## 2018 版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宣贯教材

### 七、定额使用中应注意的问题

- 1、本定额仅供局部拆除工程使用，若为整栋楼的拆除不能套用本章定额。
- 2、本章中管道拆除子目要求拆除后的管道保持基本完好，破坏性拆除不得套用此子目；
- 3、本章定额中除上条管道拆除子目外，其余子目均为破坏性拆除，如不是破坏性拆除不得套用。

# 建筑工程